

关于 2021 年第二批现代服务业、循环经济、两 型社会、节能专项资金拟扶持情况公示

根据《东西湖区现代服务业专项资金管理暂行办法》（东发改〔2018〕28号）、《东西湖区循环经济发展专项资金项目管理暂行办法》（东发改〔2018〕19号）、东西湖区两型社会建设专项资金项目管理暂行办法》（东发改〔2018〕20号）、《东西湖区节能专项资金项目管理暂行办法》（东发改〔2018〕83号）等相关文件要求，经组织申报筛选、专家评审、现场核验，现拟将武汉长兴电器发展有限公司、湖北友芝友乳业有限责任公司等7个项目（企业）列为本次专项资金扶持对象，特予公示如下。如有异议，请自公布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向区发改局反映。

联系电话：027-83389681

附件：

- 1、东西湖区 2021 年第二批现代服务业、循环经济、两型社会、节能专项资金拟扶持项目汇总表

东西湖区发展和改革局

2021年8月24日



东西湖区 2021 年第二批现代服务业、循环经济、两型社会、节能专项资金拟扶持项目汇总表

序号	单位名称	项目名称
1	武汉长兴电器发展有限公司	智能电力运维服务平台及配套智能开关设备的研制项目
2	湖北友芝友乳业有限责任公司	生产线及配套设施提档升级项目
3	武汉径河化工有限公司	热风循环烘箱干燥节能工程
4	武汉力地液压设备有限公司	陶瓷喷涂生产线引进及应用项目
5	武汉汉鑫顺科技发展有限公司	总部大楼及配套仓储设施改造项目
6	武汉捷利物流有限公司	应急物资集配中心
7	湖北巨龙祥机动车检测有限公司	1 号厂房和 2 号厂房改建工程